



讲述历史
袁汁袁味

13 请出老妈跑龙套

但是苏我石川明白,以自己的这点儿实力跟政府对抗无异于以卵击石,所以没有听从,他说我出卖苏我入鹿做了苏我氏的叛徒,早就该死。最后,苏我石川全家集体自杀。

中大兄皇子铁腕横扫强敌,荡尽了苏我氏的势力,但因杀了太多的人,不免感到心中有愧,寝食难安。他觉得之所以发生这些事儿,是因为首都的风水不好。当时日本国的都城在难波,他建议舅舅孝德天皇迁都到飞鸟川。

孝德天皇向来是没有主见的,外甥说啥就听啥,但这一次孝德天皇非常坚决地拒绝了中大兄皇子迁都的请求。因为难波的宫殿刚刚建好,如果迁都太费事,要兴师动众。

中大兄皇子上也上劲了,遭到拒绝后他非常生气,你不迁都是吧?你老小子一人在这儿待着吧。中大兄皇子发下强令,把自己的母亲皇极上皇、兄弟大海人皇子,还有百官公卿一千人马,都迁到了飞鸟川。我们走了,不陪你玩儿了。

最有意思的是孝德天皇的皇后间人皇女竟然也丢下了丈夫,跟着哥哥中大兄皇子走了。孝德天皇的原配给他生了一个儿子叫有间皇子,之后病亡。皇极天皇可怜自己的弟弟无人照应,就把女儿间人皇女许配给了孝德,把外甥女嫁给了舅舅。

在日本皇室这种事儿不新鲜,大家

看到这儿可能都习以为常了。问题是外甥女并不爱自己的舅舅老公,只爱自己的亲哥哥。道理也很简单,孝德天皇这个时候已经年逾半百,身体多病,老夫少妻,这个日子也过不好。而中大兄皇子年轻有为,原配苏我氏因为他除掉了老丈人苏我石川,已经含愤自杀。中大兄皇子新嫔,妹妹就来安慰哥哥,这一安慰俩人就安慰到床上去了,兄妹之间又上演了日本皇室那些见怪不怪的老戏。

一个是年轻俊美的哥哥,一个是快成糟老头子的舅舅,间人皇女用脚指头都能想明白应该爱哪个,所以义无反顾地抛下了舅舅老公跟着哥哥情夫跑了。

孝德天皇一看自己的老婆都跟人跑了,有苦说不出啊,整天孤零零地守在宫殿里,长吁短叹,很快就驾崩了。他死的时候,只有原配生的有间皇子一个人守在他的身边。

孝德天皇一死,按道理应该是皇太子中大兄皇子继位。但是中大兄皇子很喜欢自己的妹妹间人皇女,可间人皇女毕竟是老皇帝的皇后,他不能当了皇帝之后把先皇的皇后再立为皇后。中大兄皇子也明白,自己干的事儿上不了台面,也不愿意在这个时候出任天皇。怎么办?只好请老妈再度出山做天皇。老太太这时候已经62岁了,儿子怎么说就怎么做吧,于是再次出场跑龙

套,做了天皇。

老太太这次做天皇,就不能还叫皇极天皇了,改为齐明天皇。日本历史上一共有八位女天皇,但名号可不止八个,因为有两个都是两次登基的,各有两个名号。

中大兄皇子的妈再度登基做了齐明天皇,心中最愤愤不平的就是孝德天皇的儿子有间皇子了。对有间皇子来说,中大兄皇子抢了自己的继母,气死了自己的亲爹,又剥夺了自己的继承权,怎么想都是一天二地仇,三江四海恨,但是苦于自己实力太弱,只好远离朝廷,假装到其他地方泡温泉养病。有间皇子因此听到了很多闲言碎语,都是对朝政不满的。他误认为人心思旧,大家厌倦了当今朝廷,所以就在当地结交豪侠之士准备反叛朝廷。

三年之后,有间皇子回到了朝廷,正赶上当时朝中的右大臣病死,政位虚悬,再加上虾夷(这里的虾夷是地名,就是今天的北海道)作乱,中大兄皇子忙着调兵遣将征讨虾夷,有间皇子觉得自己的机会到了。

有一天,苏我赤兄来访。这个苏我赤兄是苏我石川的胞弟,苏我石川一家枉死之后,苏我一族活得战战兢兢。

(摘自《世界历史很有趣:袁腾飞讲日本史》袁腾飞 著 民主与建设出版社出版)

叛乱被平定之后,中大兄皇子为了把苏我氏一族铲除殆尽,就把屠刀挥向了自己的老丈人苏我石川。

中大兄皇子为了国家的长治久安,不惜罗织罪名把老丈人一家斩尽杀绝。当时苏我石川一家还是很有势力的,特别是平定苏我入鹿父子的时候,苏我石川是有功之臣。看到中大兄皇子过河拆桥,翻脸不认人,苏我石川的部下很是不平,力劝苏我石川跟官军决一死战。

15 为求职作准备



青春足迹
温暖记忆

彤,擦擦根本没有泪水的眼角,悲痛地说:“老大,我对你太失望了,你居然对残酷的现实低下了你高贵的头颅。”

四个人都忍不住哈哈大笑起来,气氛终于轻松了。

颜晓晨问:“我打算这周去买面试穿的衣服,有人一起去吗?”

刘欣晖惊讶地说:“你怎么现在才去买?暑假的时候,妈妈就陪我买好了。你妈没帮你买吗?”

吴倩倩说:“十一正好有打折,我去逛商场时,已经顺便买了。”

魏彤说:“我表姐送了我两套她不穿的正装,暂时就不用买了。”

“哦,那我自己去吧!”

大学三年,颜晓晨花了太多的时间去打工,每一块钱她都要算计着花,但凡花钱的活动都尽量找借口不参加,可同学间只要出去玩,哪能不花钱?刚开始,还有人时不时叫她,时间长了,同学们有了各自的朋友圈,即使有什么活动,也不会有人想着找她。颜晓晨变成了班级里的隐身人,大家对她的印象模糊,她对大家也不熟悉,唯一熟悉点的就是同宿舍住了三年多的舍友,但也都保持着距离,逛街吃饭这种活动绝不会找她。

在上海这个大都市生活了三年多,颜晓晨还从没有去过大商场买衣服,现在是她第一次买正装,她想在预算之内尽量买一件质量好的,却完全不知道该怎么去买。

正在网上查找哪个商场好时,手机震动了几下。

是沈侯的短信:“在干吗呢?”

“在机房,你呢?”

“我的经济法作业没时间做了,你帮我做一做?”

“好。”

“谢了,回头请你吃饭。”

颜晓晨想了想:“能提别的要求吗?”

“说!”

“我想去买一套面试的衣服,你能陪我去吗?”

“好啊!什么时候?别周末去,周末人多。”

“明天咱俩都没课,明天可以吗?”

“可以。”

“我的预算最多是500元,要去便宜点的地方买。”

“你整天忙着赚钱,钱都溜哪里去了?”

颜晓晨不知道该怎么回答,她怔怔地看着电脑屏幕,迟迟没有回复沈侯。

一会儿,又一条沈侯的短信:“你家里有什么困难吗?”

颜晓晨立即回复:“没有。”

“算了,我不问了。明天10:00我来找你。”

上午9:45,颜晓晨给沈侯发短信:“你在哪里?我去找你?”

沈侯直接给她打了电话:“我在路上,有点堵车。”

“你没在学校?”

“我这几天住在外面。再过半小时,你到南门外等我。”

颜晓晨又做了一会儿作业,看时间差不多时,离开了宿舍。

到了南门外,她四处看了一下,没见到沈侯。正在给他发短信时,一辆车停到了颜晓晨面前,车窗滑下,沈侯坐在驾驶座上,对她招手:“上车。”

颜晓晨呆呆地看着他。

他探身过来,把太阳镜拉下来一点,看着颜晓晨:“怎么?还要我下车,提供开车门的绅士服务?”

“不是。”颜晓晨慌慌张张地上了车:“我以为是坐公交车,你哪里来的车?”她和沈侯是一个省的老乡,都不是本地人,不可能开的是家里的车。

沈侯一边打方向盘倒车,一边说:“向朋友借的。”

颜晓晨看着车窗外的人,轻声地说:“说不定明天就会有同学说颜晓晨傍大款。”

沈侯笑道:“管他们说什么呢。”

他的态度突然让颜晓晨有了勇气,问出一句早就想问的话:“那些话,你没当真吧?”

“同学背后议论你的话?”

“嗯。”

“我自己长着眼睛,干吗要信别人的话?”

(摘自《半暖时光》桐华 著 湖南文艺出版社 出版)

大家默默无语,吴倩倩突然说:“我想嫁个有钱人。”

魏彤说:“我想嫁王子,秃头的王子我也不嫌弃了。”

这句话里面有个宿舍典故,英国的William王子大婚时,媒体的报道铺天盖地,刘欣晖对吴倩倩感慨:“对所有的灰姑娘而言,世界上又少了一个真正的王子!”

魏彤不屑地说:“秃头的王子,送给我也不要!”

今昔对比,刘欣晖夸张地抱住魏